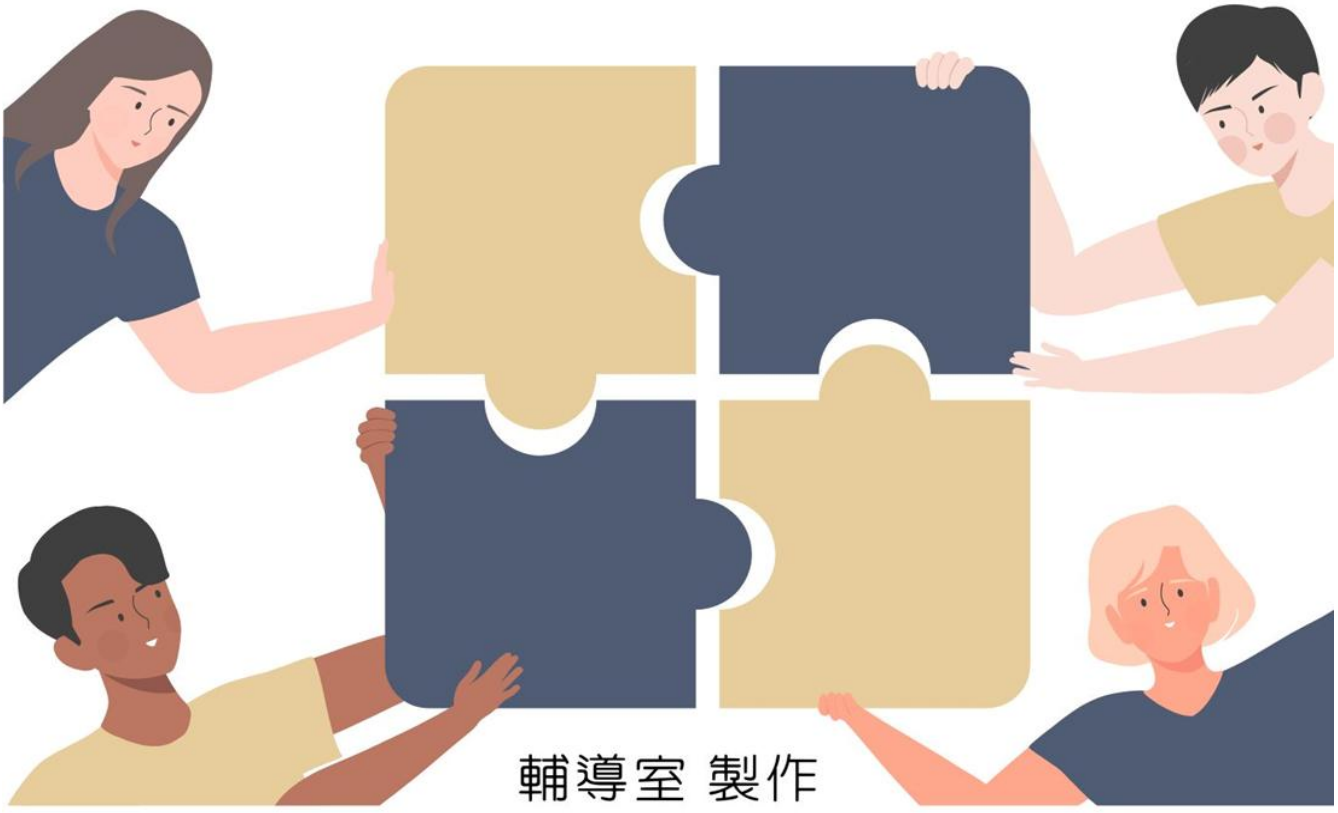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家長日
親職教育手冊



輔導室 製作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家長日」

各位親愛的家長：您好！

新學期開始了，孩子邁入新的學習階段，您一定很關心孩子在校的學習狀況，為了協助孩子穩健的成長，衷心期盼您能撥空出席家長日活動，與學校面對面溝通，建立家長與導師的支持系統，共同攜手合作。相信透過親師齊心努力，必能為明德的孩子打造更優質的學習情境，讓孩子快樂學習、健康成長，共創親師生三贏的局面，明德的活力，是孩子的成長的泉源。

一、 日期：115年3月13日(星期五)18：30~21：00。

二、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者	地點
18：30-19：00	✧ 家長簽到、發送校務資料 ✧ 教育宣導：家庭教育、生命教育、生涯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資訊宣導、閱讀分享	教務處 輔導室	活動中心
19：00-19：30	✧ 校務經營計畫報告暨各處室業務宣導	校長	活動中心
19：30-21：00 (九年級至20:00)	✧ 導師說明班級經營、教學計畫、教學評量及學生學習計畫 ✧ 研討班級與家庭教育聯繫及宣導事項並提供改進建議	導師	各班教室
20：00-21：00	✧ 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講座(九年級)	武崙國中 林安任老師	大學樓3樓多功能教室

★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推動無紙化，當天會議資料，請攜帶手機至現場掃QRcord。

校長 徐仁斌 敬邀

115.3.13

目 次

※教務處報告 2

※學務處報告 13

※總務處報告 28

※輔導室報告 31

※(附錄一)114學年度下學期行事曆 36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同仁名單如下：

教務主任：徐明德

教學組長：吳淑娟 老師　　註冊組長：周淑玲 老師

設備組長：林宜貞 老師　　資訊組長：葉俊緯 老師

幹事：陳昱源

協助行政教師：莊政翰老師、何美珍老師、王禹媗老師、邱皇霖老師

明德國中電話：02-24561274

二、教育部規定國中學生畢業標準必需同時符合以下 3 項：

(一)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

(二)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三)至少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之畢業總平均成績達丙等(60 分)以上。

【教學組】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項測驗時間表

月/日	星期	測　驗　項　目
2/24	二	早自習-國、英；午休-數學 補考
2/25	三	早自習-社會、自然；午休-藝能科 補考
3/03	二	九年級第三次複習考(考試範圍 1-5 冊)(社會、數學、國文、寫作)
3/04	三	九年級第三次複習考(考試範圍 1-5 冊)(自然、英語)
3/30	一	第一次成績評量（歷史、英聽、英語、自然、寫作)
3/31	二	第一次成績評量（數學、國文、地理、公民）
4/21	二	九年級第四次複習考(考試範圍 1~6 冊)(社會、數學、國文、寫作)
4/22	三	九年級第四次複習考(考試範圍 1~6 冊)(自然、英語)
5/06	三	九年級 第二次成績評量（地理、公民、歷史、國文、數學、寫作)
5/07	四	九年級 第二次成績評量（自然、英聽、英語）
5/14	四	七、八年級 第二次成績評量（地理、公民、國文、數學、寫作)
5/15	五	七、八年級 第二次成績評量（自然、英聽、英語、歷史）
5/16-17	六、日	國中教育會考
5/18	一	九年級藝能科考試(第 5 節-音樂、美術；第 6 節-生資 暫定)
5/25	一	九年級補考下學期未達畢業標準補考(暫定)
6/16	二	藝能科考試(班會第 3 節-音樂、美術)
6/23	二	藝能科考試(第 3 節班會-健康、生資)

6/29	一	第三次成績評量（英聽、英語、歷史、自然）
6/30	二	第三次成績評量（公民、國文、數學、地理)

114 學年度學習扶助開班說明

本校原住民學生、身障子女或身障學生、外籍配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失親單親及隔代教養家庭子女等弱勢學生人數眾多。「教育」為家庭弱勢孩子的最大希望，為了以積極性差別待遇協助他們學習成效，並具備基本的學力，學校藉由辦理學習扶助，以基礎學科國、英、數作為篩選檢測的工具，找出學習程度低落的學生，於課後辦理學習扶助，根據學生的程度作扶助加強，讓孩子具備未來終身學習所需的基本能力。家長是否支持本案的推動，攸關學習扶助實施的成效。簡略說明學習扶助期程、參加學生身分及費用：

一、開班期數：114 學年共有 4 期，並已從暑假(7 月)開始。

期別名稱	期程
暑假	2025-07-01 ～ 2025-08-31
第一學期	2025-09-01 ～ 2026-01-23
寒假	2026-01-24 ～ 2026-02-02
第二學期	2026-02-23 ～ 2026-06-30

二、學生篩選方式：

1、符合身份的學生（弱勢身份或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未通過）

2、各班導師可衡量學生狀況，提出申請。

三、開班方式：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預計開班方式：數學課於課堂時間同步抽離，每班至少 6 人，上限為 12 人。

未來，學習扶助的路還很長遠！真的很希望大家能不吝給予更多的支援，讓明德能夠有更多需要扶助的孩子受惠！十分感謝！

【註冊組】

※轉摘基隆市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104 年 2 月 17 日基府教學貳字第 1040206359 號函頒修正)：

(一)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之成績各占學期成績之百分之四十及百分之六十為原則。

(二)學校學生修業期滿，經審查委員會審查符合下列規定者，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不符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1.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2.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丙等(六十分以上)以上。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成績評量結果未達丙等之預警、輔導、補考措施實施原則

105 年 2 月 15 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一)教育部 104 年 1 月 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41892B 號令修正「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十條。

(二)基隆市政府 104 年 2 月 17 日基府教學貳字第 1040206459 號修正「基隆市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二、目的

為整合相關資源，針對學習低成就學生落實預警、輔導及補救措施並及時提供協助，縮短學習落差，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評量正常化。

三、預警措施

學校應利用下列各項管道宣導「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基隆市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並加強宣導成績及格發給畢業證書之規定。

（一）校務會議及行政會議:向全校教職員工宣導，請任課教師要向學生宣達。

（二）導師會議：向全校導師宣導，請導師向學生及家長宣達。

（三）新生始業輔導：新生入學時即向學生說明。

（四）學校日、家長日及班親會：請導師向家長說明，給家長知悉加強關心。

（五）始業式、休業式及全校集會：行政人員向學生宣達。

（六）將成績評量準則及畢業標準等相關規定印製於學生手冊、聯絡簿、學校日、家長日、班親會資料，並於校網公告，提供學生及家長隨時參閱。

（七）每學期結束時將學生學習領域及日常生活表現之成績評量紀錄及具體建議印製通知單，通知可能無法達到畢業條件之學生家長，提醒其注意子女之學習成效，共同協助提升學

生弱勢科目之學習成效或督促其行為之改善，期能順利領取畢業證書。

四、輔導措施

（一）期初：每學期開學 2 周內，註冊組將前學期成績未達四領域丙等之學生名單列出，通知其導師及任課教師，俾以加強輔導，並優先接受補救教學。

（二）期中：請各任課教師檢視當學期成績有不及格之虞的學生，對於學習有困難之學生進行相關輔導及補救措施。

（三）期末：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書面通知領域學期成績未達丙等之學生及家長，於學校指定日參加補考。

（四）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對於學習低成就之學生應詳作記錄，以瞭解成績落後之原因，對於學習有困難之學生，應主動聯繫並協商提高該生學習成效之方案，並視需要得轉介輔導室或相關處室進一步協助。

（五）每學期應針對四領域未達及格標準學生名單召開成績評量輔導小組會議，必要時並得邀原任課教師、未達及格標準學生及學生家長出席會議，俾共同研擬輔導與補救改進措施。

五、補考措施

（一）定期評量缺考之學生，經准假銷假後應立即於學期成績結算前補行評量；缺考者，成績以零分計算。此項補行評量成績計算:

1.因公、因直系血親尊親屬喪亡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缺考者，按實得分數計算。

2.非屬前款所列原因，補行評量成績在六十分以下者依實得分數列計；超過六十分者，其超過部分以七折計算後列計。

（二）針對學習領域學期成績未達丙等之學生，應書面通知其於指定期日參加補考。補考成績計算方式；六十分以上者，以六十分計算；未達六十分者，與原始成績擇優採計，取代學期領域成績。

（三）每位學生各學期各科以公告時間補考一次為限，相關之日期、命題、監考、閱卷及成績公告等事宜，由本校各領域老師規劃辦理。除有不可抗力因素外，逾期未參加者，視同放棄補考之機會。

（四）補考方式請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 5 條規定，視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採取適當之方式，如紙筆測驗及表單、實作評量、檔案評量等方式辦理。

（五）103 學年度以後入學者，以補考前一學期不及格領域者為限。

※115 年升學相關日程表

重要事項		公告日期	學校作業(收件)日期
1.國中教育會考	報名	3/5	2/26
	發准考證	4/10	
	考試	5/16、5/17	
	寄發成績單	6/5	6/5 上午 8:00 開放成績網路查詢
2.基隆區完全免試(高中、高職)	報名	5/5	4/27 前繳交報名表以及報名費 100 元
	放榜	5/14	上午 11:00 公告
	報到	6/12	攜帶畢業證書以及指定文件至錄取學校報到
3.基隆區優先免試(高中、高職)	報名	6/9	5/29 前繳交報名表以及報名費 100 元
	放榜	6/12	上午 12:00 公告
	報到	6/15	攜帶畢業證書以及指定文件至錄取學校報到
4.基北區免試入學(高中、高職)	報名	6/29	1.6/18(四)(12:00)開始正式選填志願，請於6/21(日)(24:00)前完成志願選填。 2.註冊組在 6/22(一)列印報名志願表，請同學依排定時間至註冊組領取，並帶回請家長簽名。(印出後即不可再更改) 3.6/23(二)依排定時間至教務處註冊組繳交： ①報名志願表(學生、家長皆要簽全名) ②報名費 230 元。
	放榜	7/7	上午 11:00 公告(自行上網查詢)
	報到	7/9	攜帶畢業證書以及指定文件至錄取學校報到

請家長留意！

1.基北區免試入學模擬志願選填結果將會留用至正式，請務必共同關心孩子的志願選填情形。 (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時間:3/23~4/9;第三次模擬志願選填時間:6/9~6/16)

2.五專報名請依規定時間至註冊組繳交報名表以及報名費 300 元。

3.藝才班(包括美術班、戲劇班、舞蹈班、音樂班)報名時間為 2/23~3/9。

4.科學班(包括建國中學、師大附中、北一女中)報名時間為 2/12~3/4。

5.高中特招(包括育成高中、中正高中、西松高中、海大附中)請依指定方式自行報名。

☆升學時程及相關資料都會公告在明德國中首頁：https://mdjh.kl.edu.tw/多元入學專區，
請家長多加利用，如有疑問歡迎電洽教務處註冊組詢問(24561274-113)。

※九年級升學相關資料會公告在明德國中首頁：

https://mdjh.kl.edu.tw/(站內相關網站/多元入學專區)，請家長多加利用。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類別	項目	採計上限	積分		說明
志願序		36分	36 分	第 1 至第 5 志願	
			35 分	第 6 至第 10 志願	
			34 分	第 11 至第 15 志願	
			33 分	第 16 至第 20 志願	
			32 分	第 21 至第 30 志願	
多元學習表現	均衡學習	24分	6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體、藝文、綜合、科技四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
			0分	未符合	
	服務	12分	4分	每學期服務滿 6 小時以上	國中在學期間前 5 學期選 3 學期進行採計。
			0分	每學期服務未滿 6 小時	

<table>
<tr><td></td><td>學習</td><td></td><td colspan="7"></td><td></td></tr>
<tr><td rowspan="4">國中教育會考</td><td rowspan="2">五科</td><td rowspan="2">35分</td><td>7分</td><td>6分</td><td>5分</td><td>4分</td><td>3分</td><td>2分</td><td>1分</td><td rowspan="2">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五科，各科按等級加標示轉換積分 1-7 分。</td></tr>
<tr><td>A++</td><td>A+</td><td>A</td><td>B++</td><td>B+</td><td>B</td><td>C</td></tr>
<tr><td rowspan="2">寫作測驗</td><td rowspan="2">1分</td><td>1分</td><td>0.8分</td><td>0.6分</td><td>0.4分</td><td>0.2分</td><td>0.1分</td><td></td><td rowspan="2">寫作測驗 1-6 級分轉換積分 0.1-1 分。</td></tr>
<tr><td>6級</td><td>5級</td><td>4級</td><td>3級</td><td>2級</td><td>1級</td><td></td></tr>
<tr><td colspan="2">總積分</td><td colspan="8">108 分</td></tr>
</table>

【資訊組】

網路安全３３３守則：

※3 個法寶

1.與孩子討論，訂下合理的上網時間。

2.家庭可以使用家長監護軟體、網路過濾、分級過濾系統，避免接觸到違法及不當資訊。

3.電腦應該放在客廳或家人一起活動的地方。

※3 個關心

1.了解孩子的網路行為，並注意上網的時數與時間。

2.關心孩子玩的電腦遊戲是否包含暴力或色情內容，並注意是否有異常的上網行為，如時常深夜上網。

3.了解孩子的網路交友情況，並隨時給予關心與建議。

※3 個叮嚀

1.提醒孩子不要在網路上洩漏自己或家人的資料，包括姓名、照片、地址、電話號碼、就讀學校、信用卡號碼及帳號密碼等。

2.讓孩子知道在未經父母同意時，不要與網友見面或通電話；若父母同意，也應該約在公共場所，並有大人陪同。

3.提醒孩子網路是公開空間，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張貼任何訊息在網路上時，都要謹慎思考。



※透過雲端可線上閱讀的自學管道，本校彙集如下：

1. 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https://cirn.moe.edu.tw/
 CIRN 規劃十二大構面：「課程綱要」、「新課綱推動」、「教學」、「標竿典範」、「閱讀」、「學生學習」、「評量」、「學習扶助」、「輔導團」、「特色創新」、「行政專區」與「教育資源」，提供優質的網站資源。
2. 教育部因材網：https://adl.edu.tw/
 目前有數學、自然與國語文領域及對話式教學。以智慧診斷的方式掌握學習的弱點，讓學習事半功倍，並提供互動式的學習方式引發學生學習興趣
3. 國中教育會考歷屆試題：https://cap.rcpet.edu.tw/examination.html
 鑑往知來，掌握命題趨勢
4. LearnMode 學習吧：https://www.learnmode.net
 此教育平臺提供高中/、國中、國小等國民教育階段主要學科，集合豐富多元的翻轉學習素材和學習評量資
5. 均一平臺：https://www.junyiacademy.org/
 推薦數學、自然、語文及科學電腦學習並有資訊安全素養、簡易程式撰寫等課程
6. PaGamO：https://www.pagamo.org/
 國語文、英語文、數學、社會及自然領域題庫練習，每天在平臺都推出新的任務，讓孩子練習各年級學科知識題、培養閱讀理解能力
7. 臺北酷課雲：https://cooc.tp.edu.tw/
 需登入後可使用全部的酷課服務，可搭配 PaGamO 進行評量與補救
8. COOL ENGLISH 線上英語學習平臺：https://www.coolenglish.edu.tw/
 豐富的英語文學習資源網站，細分成聽、說、讀、寫、字彙、文法、遊戲等多元的學習單元，提供由簡入深的學習
9. LIS 情境科學教材：https://lis.org.tw/
 目前有物理、化學、地球科學科學史影片，請同學特別留意目前議題式寫作之趨勢
10. 財團法人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 https://www.boyo.org.tw/boyoV2/online_tm
 主要是英語科、數學科的資源特別豐富
11. CODE：https://code.org/

電腦科學基礎，從玩程式積木開始吧！

12. 愛學網：https://stv.naer.edu.tw/

可用 教育體系單一簽入 使用 使用縣市帳號登入 後以 縣市帳號登入 輸入 open id 的帳號密碼後，即可使用，同學們的 open id 帳號為 sa□□□□或 sb□□□□或 sc□□□□。

□□□□為身分證後四碼數字

※線上自學平台比較：https://tinyurl.com/y8pko89m

【設備組】

各項閱讀推廣活動與課程

1	**基隆唯一「愛的書庫」、「數位愛的書庫」雙書庫國中**	1. 本校為**基隆市唯一國中「愛的書庫」**，這是由公益團體台灣閱讀基金會募集善款設立的書庫，提供 **48** 箱優良圖書供本校及全國學校教師借用，作為課堂補充或班級共讀的教材，由新竹物流免費運送。希望藉由本校成立「愛的書庫」，讓本市其他國中小共享閱讀資源，為閱讀教育貢獻心力。 2. 本校為基隆市國中第一座、**全國第 20 座「數位愛的書庫」**，由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免費提供 30 台 ipad** 供本校閱讀探究課程使用。
2	**數位閱讀認證**	本學年起全面採用『台中市推動校園閱讀線上認證系統』，已於上學期閱讀課進行教學。線上認證於每學期末統計個人閱讀認證數量，每認證 **8** 本，記嘉獎乙次；認證達 **16** 本以上，另頒發獎狀乙幀，以茲鼓勵。
3	**閱讀小博士**	「閱讀小博士」統計整學期借閱最多之前十名學生記嘉獎乙次，獎狀乙張。
4	**晨光讀冊**	全校晨讀共讀時間為週五晨間 **7：45~8：00**，利用讀報以及書箱方式為作為晨間共讀素材，期末依各班晨讀狀況予以敘獎鼓勵。3/6、3/13、3/20、3/27、4/10、4/17、4/24、5/8、5/22、5/29、6/5、6/12 共 **12** 次。其他時間為自由晨讀時間。
5	**讀報**	圖書館目前提供報紙以週報為《中學生報》、《好讀週報》兩種為主，每個月單週有 **30** 份《中學生報》雙週有 **30** 份《好讀週報》，歡迎師生多加利用。
6	**班級共讀與圖書館館藏**	本年編列 **90,000** 元建置多元閱讀經費，持續添購擴充館藏。
7	**新生贈書**	教育部自民國 **97** 年以來辦理「閱讀起步走－－新生贈書活動」，本學年度的七年級學生每人獲得個人書籍 1 本，除自行閱讀外，亦可做為班級交流圖書之用。
8	**五分鐘閱讀**	由各班圖書股長輪流剪選報紙上有興趣值得推薦的文章，張貼於校園公佈欄，讓師生可以五分鐘迅速補充新知。

9	**圖書館主題書展**	1.於圖書館中定期推薦不同主題書展：義亂秦迷、、新書展覽、版畫展、 2.結合各種學科或彈性課程辦理相關議題書展。(如:公民課、視覺藝術課、全球視野課)
10	**圖書課程**	1.本校長期獲**教育部補助設置圖書推動教師**，專職本校閱讀教育推動，並於**108 年度獲得教育部閱讀磐石學校**殊榮。 2.自 108 課綱推行起，七、八、九年級均設有圖書課(彈性課程)，圖書教師及其夥伴教師共同執教，指導學生閱讀策略、圖書資訊利用教育，專題探究、學習歷程檔案，藉以提升學生的閱讀素養。
11	**閱讀講座**	**3/3 (二)**上午 10:15－11:00，主講人：廖鴻基 主題：台灣鯨豚文化 **4/7(二)**上午 10:15－11:00，主講人：賴亦德 主題：陰錯陽差轉職成死靈法師：動物標本特殊防腐技術與配方開發。
12	**英聽讀世界**	每週二午餐時段播放由教育部與 ICRT 合作製播的時事新聞，讓學生沉浸在自然英文新聞的環境中，訓練聽力，了解時事。
13	**校園閱讀資訊站及粉絲專頁**	於校園中設置閱讀專欄看板，定期提供五分鐘閱讀、公告每月閱讀小博士同學名單，以及閱讀相關新知。另有**「明德的閱讀時光」FB 粉絲專頁**，紀錄本校閱讀活動的點滴。
14	**世界閱讀日**	配合世界閱讀日，舉辦閱讀快閃活動



閱讀，讓世界更美好。

丁凡・童書評論

學務處報告

一、 學務處的組織成員:

114 學年度學務處團隊：

主任　陳瓔霓 老師　生教組　駱迎笛 老師　活動組　鄒佑駿 老師
衛生組　李阿隸 老師　體育組　吳宗斌 老師　童軍團長　李宗達 老師
專任運動教練 林國豪 教練、高秝彤 教練
校護　林芳如 護理師　幹　事　胡哲維 先生　學務創新人員　李佩蒨老師

701 導師:黃俊程老師　702 導師:陳怡君老師　703 導師:吳易蓮老師
704 導師:陳佳佳老師　705 導師:林翠華老師　706 導師:謝佩珊老師
707 導師:楊莉蘋老師　708 導師:陳建誌老師

801 導師:廖振瑋老師　802 導師:蕭慧蘋老師　803 導師:陳怡臻老師
804 導師:賴孟君老師　805 導師:陳麗如老師　806 導師:黃如瑩老師
807 導師:唐　瑜老師　808 導師:吳信杰老師

901 導師:陳柏君老師　902 導師:李佩珊老師　903 導師:卓旻怡老師
904 導師:許嫚真老師　905 導師:高雪卿老師　906 導師:李書怡老師
908 導師:方碧琦老師

特教班導師：莊承龍老師、翁如珊老師
資源班導師：許自邦老師、廖偉岑老師

二、學校作息時間: 到校時間:7:00~7:30

打掃時間: 7:30~7:45	晨光時間/朝會時間:7:45~8:15
第 1 節 8:25~9:10	第 5 節 13:00~13:45
第 2 節 9:20~10:05	第 6 節 13:55~14:40
第 3 節 10:15~11:00	打掃時間：14：40-15：00
第 4 節 11:10~11:55	第 7 節 15:00~15:45 （若沒上第八節,15:45 放學）
午餐及午休 11:55~12:55	第 8 節 15:55~16:40 （上完第八節，16:40 放學）

三、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113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要行事曆簡表

週次	月份	日期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明德國中學生版行事曆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3	三	23	24	25	26	27	28	1	2/24 第三節幹部訓練 2/24(早自習-國、英；午休-數學)補考 2/25(早自習-社會、自然；午休-藝能科)補考 2/25 午休-九年級畢冊拉頁排字預排 2/26 午休-正式排字
4		2	3	4	5	6	7	8	3/3-3/4 九年級第三次複習考(3/3 社、數、國、寫作 / 3/4 自、英閱、英聽) 3/3 上午中山英語村參訪(808) 3/6 晨讀開始(讀報教育)、第七節 九年級適性入學宣導
5		9	10	11	12	13	14	15	第八節課輔、夜自習開始 3/9 朝會(1) 3/12-13 國語文暨藝術競賽 社團 (1) 3/13 九年級職業社團 1、晨讀、家長日及家長適性入學宣導(1830-2100)
6		16	17	18	19	20	21	22	3/17 全市技藝競賽、第三節七年級午餐教育講座 3/20 社團(2)、九年級社團 2、晨讀
7		23	24	25	26	27	28	29	3/23 朝會(2) 3/24 第三節全校消防宣導 3/27 社團(3)、九年級社團 3、晨讀
8	四	30	31	1	2	3	4	5	3/30-3/31 第一次段考 4/1-4/2 隔宿露營 / 4/3 補假 3/30-4/02 無第八節
9		6	7	8	9	10	11	12	4/6 補假 4/9 技藝競賽成績公告 4/10 社團(4)、九年級社團 4、晨讀
10		13	14	15	16	17	18	19	4/14 第三節七、八年全民健保暨正確用藥宣導 4/14 親職講座 1830-2030 情緒教育-(家庭教育中心講師)-暫訂 4/17 社團(5)、九年級社團 5、晨讀 4/13-4/17 母親節卡片收件
11		20	21	22	23	24	25	26	4/20 朝會(3) 4/21(班會)七年級跳繩比賽 4/24 社團(6)、九年級社團 6、晨讀
12	五	27	28	29	30	1	2	3	4/28 自治市長政見發會(全校參加) 4/28 親職講座 1830-2030 網路時代兒少危機談家長教養策略（吉靜如保護官）
13		4	5	6	7	8	9	10	5/4 朝會(4) 5/5 自治市長選舉 5/6-5/7 九年級第二次段考 5/8 社團(7)、九年級社團 7、晨讀
14		11	12	13	14	15	16	17	5/12(班會)八年級性平宣導 5/14-5/15 七八年級第二次段考 5/15 九年級榮譽護照截止 5/16-5/17 國中教育會考
15		18	19	20	21	22	23	24	5/18 節 5-6 九年級藝能科期末考 5/19 第三節全校預防少年犯罪(反詐騙、反毒、網路安全)宣導 5/20 早自習-七年級家庭教育講座/三四節全八年級職業試探課程 5/22 社團(8)、晨讀、技優甄審大安高工送件
16		25	26	27	28	29	30	31	5/25 朝會(5) 5/25 九年級未達畢業標準補考 5/26 七年級合唱發表會(暫定) 5/28 全市技藝教育頒獎典禮與成果展 5/29(6-7 節)才藝大會、晨讀
17	六	1	2	3	4	5	6	7	6/2 第三節-全校畢業典禮預演 6/3 第三四節-九年級籃球比賽 6/5 社團(9)、晨讀
18		8	9	10	11	12	13	14	6/8 朝會(6) 6/9 第三節九年級畢業典禮預演/放學全校排椅子 6/10 畢業典禮 6/12 社團(10)、晨讀、七八年級榮譽護照截止
19		15	16	17	18	19	20	21	6/16 七八年級藝能科期末考(班會) 6/19 端午節
20		22	23	24	25	26	27	28	6/22 朝會(7) 6/23 七八年級藝能科期末考、七八年級生涯檔案普查(午休)
21		29	30	1	2	3	4	5	6/29-6/30 第三次段考

四、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班、週會活動及星期五第七節實施進度表

週次	日期	活動內容	時間	對象	場地	主辦單位
1	1/23(五)	結業式	第七節	全校	活動中心	學務處
2	2/24(二)	幹部訓練	第三節	全校各幹部	指定地點	學務處
3	3/3(二)	七八年級閱讀講座	第三節	七、八年級	活動中心	教務處
	3/6(五)	九年級適性入學宣導	第七節	九年級	活動中心	輔導室
4	3/10(二)					
	3/13(五)	國語文暨藝術競賽	第七節	七、八年級	指定地點	學務處
5	3/17(二)	午餐講座	第三節	七年級	活動中心	總務處
6	3/24(二)	防災講座(CPR+AED)	第三節	七、八年級 全校教職員	活動中心	總務處
7	3/31(二)	第一次段考				
8	4/7(二)	七八年級閱讀講座	第三節	七、八年級	活動中心	教務處
9	4/14(二)	全民健保暨正確用藥 (暫定)	第三節	七、八年級	活動中心	學務處
10	4/21(二)	九年級複習考、 七年級跳繩比賽				
11	4/28(二)	自治市長政見發表會	第三節	全校	活動中心	學務處
12	5/5(二)	自治市長選舉	第三節	全校	活動中心	學務處
13	5/12(二)	性平宣導	第三節	八年級	活動中心	輔導室
14	5/19(二)	混障綜藝團演出	第三節	全校	活動中心	輔導室
15	5/26(二)	七年級校歌合唱發表會	第三節	全校	活動中心	學務處
16	6/2(二)	全校畢業典禮預演	第三節	全校	活動中心	學務處
17	6/9(二)	九年級畢業典禮預演	第三節	九年級	活動中心	學務處
18	6/16(二)					
19	6/23(二)					
	6/26(五)					
20	6/30(二)	第三次段考				

※若有任何增減刪補活動再行提前公告周知

五、社團規劃：

◎七年級社團課項目，請參考表列：

名稱	羽球社 蔡承芠、吳恩迪	食栽精彩社 張秋茹、李阿隸	造型氣球社 周明安	中英日韓文化研究熱音表演社 徐明德	熱舞社 王奕瑄	烏克麗麗社 張真仁
地點	活動中心 2/3 場	烘焙教室	702 教室	音樂教室	活動中心 舞台	705 教室

名稱	跆拳社 （混齡） 簡鈺庭	太鼓社 （混齡） 林玉龍	童軍社 （混齡） 李宗達	書法社 （混齡） 余忠孟
地點	活動中心 1/3 場	表演藝術教室	803 教室	圖書館

◎八年級社團課項目，請參考表列：

名稱	桌球社	雙語電影欣賞社 李欣	桌遊社 吳孟峰	科技應用社 曾智偉	街舞社 林育葭	日本文化社 京野優宜子
地點	地下室	804 教室	大學樓 3 樓 會議室	生科教室	大學樓 2 樓 共讀站	806 教室

名稱	跆拳社 （混齡） 簡鈺庭	太鼓社 （混齡） 林玉龍	童軍社 （混齡） 李宗達	書法社 （混齡） 余忠孟	食栽精彩社 （混齡） 張秋茹、李阿隸
地點	活動中心 1/3 場	表演藝術教室	803 教室	圖書館	烘焙教室

◎上課時間為每週五的第七、八節，本學期自 3 月 20 日(第六週)開始上課，上課日期如下表：

（共 10 次社課）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上課時間	3/13 3/20 3/27	4/10 4/17 4/24	5/8 5/22	6/5 6/12
備註	3/13 國語文競賽	4/3 清明連假	5/1 勞動節 5/15 第二次段考 5/29 才藝大會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學生獎懲實施要點

96 年 10 月 25 日校務會議通過
102 年 6 月 28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6 月 24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7 月 14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2 月 1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　本校基隆市明德國民中學學生獎懲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依「基隆市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獎懲辦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獎懲準則」及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辦法」訂定之。

二、　本校學生之獎懲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

三、　獎懲作用旨在鼓勵、輔導學生，培養學生優良之品德，獎懲之實施以實現教育、維持學校秩序、保障學生學習為必要，應把握下列原則：

（一）尊重學生人格尊嚴。

（二）重視學生個別差異。

（三）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四）發揮教育愛心與耐心，多獎勵少懲罰。

（五）配合學生心智發展需求。

（六）啟發學生反省與自制能力。

（七）獎懲之決定，應力求審慎客觀，並兼顧學生隱私權。

（八）不因個人或少數人錯誤而懲罰全體學生。

四、　本校對學生之獎勵種類如下:

（一)嘉勉(師長口頭嘉勉或公開場合表揚)（二）嘉獎（三）小功（四）大功

（五）特別獎勵 1.獎品 2.獎金 3.獎狀 4.榮譽護照 5.其他

五、本校對學生之懲罰種類如下：

(一)訓誡（二）警告（三）小過（四）大過

(五)特別懲罰 1.交由家長或監護人帶回管教 2.輔導改變學習環境 3.其他適當措施

六、　行為表現良好，但未達嘉獎以上獎勵之學生，應予當面口頭嘉勉。

七、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予嘉獎：（視情節輕重核予 1 至 2 次）

(一)服裝儀容經常整潔，合於規定，足為同學模範者。

(二)禮節周到，足為同學模範者。

(三)參加團體活動確有成績表現者。

(四)節儉樸素，足為同學模範者。

(五)拾物不昧，其價值較小者。

(六)學生生活環境經常整潔者。

(七)與同學互助合作者。

(八)執行勤務或擔任各級幹部，表現良好者。

(九)主動為公服務者。

(十)參加體育活動具有運動精神，表現運動道德者。

(十一) 領導同學為團體服務者。

(十二) 愛護公物有具體行為者。

(十三) 生活言行較前進步，有事實表現者。

(十四) 乘坐大眾交通工具，能主動讓座於尊長，老弱婦孺者。

(十五) 校內各項競賽表現優良，或於各類刊物發表優良作品者。

(十六) 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活動，表現優良者。

(十七) 具有其他優良行為適合記嘉獎者。

八、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予記小功：(視情節輕重核予 1 至 2 次)

(一)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活動，增進校譽者。

(二)行為誠正，足以表現校風，有具體事實者。

(三)被選為各級幹部負責盡職，表現優良者。

(四)維護公物，使團體利益不受損害者。

(五)倡導休閒活動，活動成績優良者。

(六)熱心公益活動，能增進校譽者。

(七)見義勇為，能保全團體或同學利益者。

(八)敬老扶幼，有顯著之事實表現者。

(九)檢舉危害公益或公共安全事件，經查明屬實者。

(十)拾物不昧，其價值貴重者。

(十一) 校外各項競賽表現優良，或於校外各類刊物發表優良作品者。

(十二) 長期執行勤務，表現優良者。

(十三) 具有其他優良行為適合記小功者。

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予記大功：(視情節輕重核予 1 至 2 次)

(一)提供優良建議，且獲機關單位採納，並能率先力行，增進校譽者。

(二)愛護學校或同學，確有特殊事實表現，增進校譽者。

(三)代表學校參加(市級以上)校外比賽活動，成績特優者。

(四)參加各項服務，成績特優者。

(五)檢舉重大危害公益或公共安全事件，經查明屬實者。

(六)拾物不昧，其價值特別貴重者。

(七)具有其他優良行為適合記大功者。

十、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予特別獎勵：

(一)於同一學年度內，記滿三大功後，復因功合於記大功之事實者。

(二)長期表現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友愛兄弟姊妹或同學，有特殊事實者。

(三)經常幫助別人，為善不欲人知，經查明確實，值得表揚者。

(四)有特殊義勇行為，並獲得優良之褒揚者。

(五)有特殊優良行為，堪為全校學生之模範者。

(六)具有其他特別優良行為者。

前項特別獎勵經學生獎懲委員會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

十一、學生生活行為偶犯錯誤，情節輕微，未達警告以上之處罰者，得採適當方式予以訓誡並輔以改過遷善。

十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記警告：（視情節輕重核予 1 至 2 次）

（一）無故對同學或師長使用不當言語、口出穢言或不當肢體動作，情節較輕微，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二）與同學吵架情節輕微，經勸導仍不改正者。

（三）違反上課規定，影響教學秩序或他人學習權益，經勸導仍不改正者。

（四）屢次不按時繳交作業，經勸導仍不改正者。

（五）各項重要集會、活動無故未到，或影響秩序，經勸導仍不改正者。

（六）服務勤務或擔任班級幹部不盡職，影響他人權益者。

（七）拾物不送招領或代為保管同儕財物，欲據為己有，而其價值較小者進教室

（八）未經他人允許窺視其私人文件(含日記、信件、電子郵件、手機資料、訊息等)等侵犯他人隱私，情節輕微者。

（九）無正當理由，上課經常遲到(鐘響完三分鐘未進教室)或曠課(鐘響完後 10 分鐘未進教室）

（十）玩弄消防、電機、監視等安全設施者，情節輕微者。

（十一）盜用或修改他人電腦帳號、密碼或個人基本資料者。

（十二）於網路社群或其他管道發表不當言論、散佈圖片或不實訊息，其情節較輕微者。

（十三）不遵守公共秩序及危害他人之行為（如在教學區奔跑嬉戲、打球或在校園內燃放爆裂物，致影響他人安全），經勸導無效者。

（十四）不遵守交通規則，情節較輕者。

（十五）無故不服從師長指導、糾察隊或班級幹部執行公務之糾正，情節較輕者。

（十六）因過失毀損公物，而不主動報告者。

（十七）未依校園行動電話管理辦法，違規使用手機者，情節較輕者。

（十八）不遵守請假規定， 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十九）欺騙師長，情節較輕者。

（二十）私自向外訂購飲食者。

（二十一）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者。

（二十二）擅入他班教室或無正當原因跨年級交談者。

（二十三）擾亂平時課堂考試秩序或考試舞弊者。（違反段考或模擬考之考試規定以本校考試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進行懲處）

（二十四）具有其他違反相關規定之行為，情節較輕微，適合記警告者。

十三、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記小過：（視情節輕重核予 1 至 2 次）

（一） 無故對同學或師長使用不當言語、口出穢言或不當肢體動作，雖情節較輕微，但

經記警告後仍不知改正者。

（二）具有欺騙、偷竊、打架、威脅恐嚇、勒索、肢體暴力行為，以致侵犯他人權益或造成損失，經學校調查確認，情節輕微者。

（三）違反上課規定，影響教學秩序，經勸導仍不改正，情節較嚴重者。

（四）違反試場規則，情節輕微者，依學校試場規則與違規處理辦法處理。

（五）未經正式請假離校外出者。

（六）各項重要集會無故未到，或影響秩序，情節較嚴重，經勸導仍不改正者。

（七）服務勤務或擔任班級幹部不盡職，影響他人權益，情節較為嚴重者。

（八）拾物不送招領，據為己有，而其價值較貴重者。

（九）於網路社群或其他管道發表不當言論、散佈圖片或不實訊息，影響他人或學校名譽損失者。

（十）故意毀損公物(如破壞消防、電機、監視等安全設施、教室教學硬體設備…等)，情節較重者。

(十一)隨地吐痰或拋棄髒物，妨害團體整潔、觀瞻或公共衛生者，情節嚴重者。

(十二)攜帶、持有、吸食菸(電子菸、加熱菸品)、酒(或含酒精之飲料)、檳榔、毒品、刀械管制物等違禁品到校經查明屬實者。

(十三)違反行動電話、任何智慧型穿戴裝置使用規範或其他電子設備，致影響學習者。

(十四)塗改成績或其他學校重要資料、冒用他人簽名、印章或偽造文書者。

(十五)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情節輕微者。

(十六)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情節輕微者。

(十七)出入禁止十八歲以下進入之場所者。

(十八)違反第十二條各款，情節較嚴重者。

(十九)具有其他違反相關規定之行為，情節較嚴重，適合記小過者。

十四、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記大過：（視情節輕重核予 1 至 2 次）

（一）參加或涉及幫派、不良組織者。

（二）具有欺騙、偷竊、打架、威脅恐嚇、勒索、肢體暴力行為，以致侵犯他人權益或造成損失，經學校調查確認，情節較重者。

（三）涉及侮辱、毀謗師長或同學之行為，以致侵犯他人權益或造成名譽損失，經學校調查確認，情節較重者。

（四）違反試場規則，情節嚴重者，依學校試場規則與違規處理辦法處理。

（五）無照駕駛經查獲有具體事實者。

（六）出入禁止十八歲以下進入之場所，經查獲有具體事實，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七）故意毀損公物，致影響他人權益或公眾安全，情節重大者。

（八）於網路社群或其他管道發表不當言論、散佈圖片 或不實訊息，影響他人或學校名譽損失，情節嚴重者。

（九）攜帶、持有、吸食菸(電子菸、加熱菸品)、酒(或含酒精之飲料)、檳榔、刀械管

制物等違禁品等與學習無關，且足以影響身心健康之違規物品，經查明屬實，情節嚴重者。

（十） 糾合校外人士到校進行暴力或破壞行為，或足以引發公共危險或危害他人之虞者。

（十一）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者；或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情節嚴重者。

（十二）經本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確認有霸凌行為，情節嚴重者。

（十三）違反第十三條各款，情節較嚴重者。

（十四）具有其他違反相關規定之行為，情節較嚴重，適合記大過者。

十五、學生攜帶或使用之物品足以影響學生專心學習或干擾教學活動進行者，教師或學校得保管之，必要時得通知監護權人領回，其為下列物品者，教師或學輔人員應立即處置，並視其情節移送相關單位處理：

(一)具有殺傷力之刀械、槍砲、彈藥及其他危險物品。

(二)毒品危害防治條例之管制類毒品及管制麻醉藥品。

(三)足以妨害其身心健康之暴力、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帶、錄音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或其他物品。

(四)菸、酒、檳榔或其他有礙學生身心健康之物品。

(五)其他違禁品。

十六、學生在校期間獎懲相抵後滿三大過者，或違反第十五點各款、政府法令，情節重大者，應予特別處置。特別處置，應經學生獎懲委員會決議通過，校長核定後，依下列規定處理之：

(一)交由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帶回管教（每次以五日為限），並應於事前進行家訪，或與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面談，以評估其效果。管教期間，不以曠課計，輔導老師及導師應做家庭訪問，繼續予以 適當之輔導。必要時，學校得終止交由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帶回管教之處置；帶回管教結束後，得視需要予以補課。

(二)帶回管教期滿後若故態復萌，又犯校規者，輔導其改變學習環境。 但其犯規紀錄，僅供轉入學校參考，不作累積計算俾使深切悔改。

(三)其他符合教育目的之適當輔導措施，或尋求其他教育資源單位協助。在校外犯重大刑案者，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循通報系統通報主管機關備查。

十七、所有獎懲，全校教職員工均有提供參考資料之義務。嘉獎、警告由學務處核定，並會知由導師通知家長。小功及小過，由學務處負責核定公布，會知導師、輔導處及相關處室簽註意見，並通知家長。大功及大過，特別獎勵、特別處置等，由學務處或相關處室，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並通知家長。

十八、為鼓勵學生改過遷善應給予學生銷過之機會，銷過之申請由學生向學務處領取表格，填妥資料由導師簽註具體事實。小過以下之處分由學務主任核定，大過以上之處分，由校長核定，並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 經考查確有改過自新者。

（二） 銷過應於下列考查時段期滿後為之：

1.警告：一至三週。

2.小過：三至五週。

3.大過：六至八週。 前項經銷過之行為，於同一學年內再犯者，亦同。

十九、學生銷過確定後，應在該生懲罰記錄加蓋銷過戳章，其紀錄不登入該生成績通知單。但應在個人資料上保留備查。

二十、學生在校期間，所有獎懲均分項累積計算，並依基隆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有關加減分數之標準辦理。

二十一、學生之獎懲，均應列舉事實，通知家長。如涉有重大刑案之情事發生時，則即時通報基隆市相關主管機關。

二十二、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對獎懲事宜，認為違反或不當致其權益受損者，得於收到決定書後四十日內以書面或言詞向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前項學生申訴得由其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代理之。

二十三、 學校為處理學生申訴事項，應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成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教師會或教師代表、家長會代表、學生代表、社會公正人士，其組織及評議規定，由學校另行訂定之。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不得兼任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之委員。

二十四、 本要點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基隆市立明德國中手機管理使用家長通知書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8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91138號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及「校園內使用行動載具應注意下列事項」，學生於校園使用手機應配合以下事項：

1、 除教師引導學習或緊急必要聯繫時使用外，其餘時間應以關機為原則。

2、 使用時應注意禮儀，切勿影響他人或騷擾他人隱私。

3、 對學生使用於與學習無關之活動，應予必要管理。

4、 使用時間應適宜，以符合視力保健原則，並尊重智慧財產權及遵守校園網路使用管理規範。

本校為服膺上述使用原則與事項之規範，維持學校團體秩序、促使學生專心學習以維護學習成效、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教導行動電話使用禮儀及考量學生與家長聯繫之需要，請同學和家長詳閱以下規範：

1. 有攜帶手機到校需求的學生，需填妥家長同意書，並於學校核備後，方可攜帶手機至校。
2. 學生攜帶手機應於進入校門前即關機，並於每日早自習前將手機交由班級手機股長收齊後，交由校方統一保管。每日放學時將手機發還給學生，惟學生須於離校後始得開機使用。
3. 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向老師或校方報告後，經同意方能開機使用。
4. 相關細則及違規處理另訂要點公告周知。

基隆市立明德國中學生攜帶行動電話(手機)管理辦法

一、申請程序：

(一)有意申請攜帶行動電話(手機)到校之學生，須先行填寫「基隆市立明德國中學生攜帶手機到校需求家長同意書」，並由家長簽名確認。

(二)經各班導師初步確認後，統一報請學務處進行認可後，始得攜帶手機到校，且為期以該學年為限，

每學年需重新申請。

(三)行動電話(手機)號碼更換者需重新提出申請，否則視同未申請。

二、違規懲處：

(一)已通過申請者，首次經查獲違規使用，手機由學務處暫時保管，並於課後接受資訊素養、網路禮儀、上網安全等二小時課程，以及學習行動載具使用之正確方式及人體保健（視力、聽力或電磁波應用等）相關資訊，手機經家長同意後，可自行領回。

(二)已通過申請者，第二次查獲違規使用，需課後學習上述課程四小時，並請家長到校領回，記警告乙次。

(三)已通過申請者，第三次（含）以上查獲違規使用，需課後學習上述課程四小時，並請家長到校領回，記警告兩次。

(四)未申請通過者，若在學期間違規使用手機，記警告乙次，由學務處暫時保管手機，並請家長到學校親自領回。

(五)在學期間使用手機進行違規行為（例如：開機使用、傳送及觀看不雅圖文影像、把玩遊戲與拍照、聚眾滋事……等），將依校規按情節輕重進行議處。該學年不得再申請攜帶手機到校。

三、本辦法經學務處擬訂後報請主管會報討論通過，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學生遠道申請表

申請人班級：　　座號：　　姓名：

實際現在居住地址：

申請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遠到申請於每學年第一學期定期申請乙次；學期中因住所搬遷而合於申請規定時，得臨時提出申請。

二、居住偏遠山區(瑪陵、泰安等)，或跨學區就讀學生，交通確實不便，經查證屬實者亦可申請。

三、日常遲到仍按點名作業規定，至每週統一核銷。

申 請 人：　　家長簽章：

導　　師：　　生教組長：

學務主任：　　不合規定□　　核可□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學生請假辦法

2018.12.18 經導師會議通過

一、班級幹部每天登記學生出缺席紀錄，經導師確認，學期末統計於學籍卡，並由教務處製發成績單通知家長（監護人）。

二、學生未經請假或請假手續未完成，擅自先行離校者，一概不准補請假。除記曠課外，並依校規處理，記小過一支。

三、學生請假分為病假、事假、公假、喪假、產假五種，其請假手續及限制分別規定如下：

(一)病假：

1. 學生請病假滿三日，須出示就醫證明（收據、藥袋等）或醫師診斷證書，並在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交至學務處。
2. 學生請病假超過三日，須出示醫師診斷證書，並在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交至學務處。
3. 在校因病必須離校時，須填寫外出單，並經導師或生教組長或學務主任同意，並在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交至學務處。

(二)事假：

1. 學生請事假須提前或於當天 7：30 分前由學生家長（監護人）與校方聯繫，經導師或生教組長或學務主任同意方為有效。
2. 事假為突發狀況（緊急事件）而離校，須於三日內補填請假單。
3. 如需請長假（三日以上），需附相關證明（機票、出境證明）等。

(三)公假：

1. 因代表學校參加公共服務、各項活動或競賽需事先完成請假手續，得請公假。
2. 公假應經導師簽核後，方為有效。

(四)喪假：學生請喪假，須出示相關證明文件或家長（監護人）請假單。

(五)產假：學生請含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等假別，須會同輔導處依「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辦理請假事宜。

四、學生假滿須續假者，手續與請假同，未經請假者仍視同曠課論處。

五、學生勤惰情形每週公布一次，請同學仔細核對個人之勤惰資料，除因經辦人員記錄錯誤外，一律不予更正。

六、本辦法奉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學生的請假辦法：

※重要提醒:沒有完成請假手續會以曠課紀錄，嚴重者恐影響學生畢業資格。

電話告知**並不是**正式請假，必須填妥假卡才算完成請假手續。請家長特別注意。

其他規定，有需要時可詢問導師及學務處生教組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服裝儀容管理辦法

110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10 月 17 日服裝儀容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 年 2 月 10 日服裝儀容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 年 2 月 1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壹、 實施依據

一、 依據教育部109年8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72127 號函辦理。

二、 教育部為維護學生人格發展權及身體自主權，並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主管理，爰修正「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及訂定「國民中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國民小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

貳、 目的

為維護本校優良校風，落實生活教育，養成學生良好生活習慣，建立符合社會規範之行為，輔導

全體學生注意服裝儀容穿著，於校內外養成良好生活習慣，培養學生自尊尊人、自治自律之處世態度，學習對個人行為負責任。

參、 服裝儀容管理規範

一、 服裝

(一) 學生著校服入校，並遵守學校規定：

1. 重要之活動，例如：畢業典禮、校慶、校外參訪、校外受獎或參加競賽、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
2. 為維護實習或實驗安全，實習或實驗課程時，應穿著實習、實驗服裝或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

(二) 非正式上課期間，學生到校參與學校集會、課程應以校服為原則。

(三) 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天氣寒冷時，學生在校服內外可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不可單穿便服。

(四) 上學、放學及在校期間，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打赤腳；亦不可穿著未包覆後腳跟之鞋款。

(五) 書包：以學校規定樣式為準

二、 儀容

(一)面部

1. 不得穿戴舌環、鼻環、耳環及具危險性飾物。可佩帶透明無色耳棒。
2. 不得配戴瞳孔放大片或變色片

(二)頭髮：建議自然、整潔之髮式。

(三)指甲：需定期修剪，切勿過長，嚴禁污穢殘垢，不得塗抹指甲油及貼美甲飾品。

(四)不得刺青、繪青。

肆、 實施方式

一、 學務處定期進行服裝儀容檢查，隨機性服裝儀容檢查得由學務人員及導師或任課老師進行。初檢不符規定者，由導師及學輔人員加強輔導，必要時實施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二、 初檢不符規定者，由導師及學輔人員加強輔導，必要時實施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三、 複檢仍未通過者，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取代處罰，必要時協請導師通知家長，由校方、家長雙方共同要求學生完成改進。

伍、 本管理規範經服儀委員會、校務會議決議，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並公布於本校網站，本規範如有未盡事宜，修正時亦同。

總務處報告事項

成　員： 總務主任：王淳純　事務組：林慧昀　文書組：林慧昀代
出納組：盧德華　幹事：賀百福　工友：李錦澔 臨時人員：黃裕璇

壹、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已完成多項教學場域設備更新與相關工程，所需經費係透過對外申請多項補助計畫挹注，並搭配校內原編列預算支應，以確保教學環境品質與校園安全。

一、　已完成事項

1. 新設校園廣播系統。
2. 正心樓三間廁所修繕工程。
3. 至善樓老舊廁所委託設計案。
4. 音樂科樂器設備改善採購案。
5. 跆拳道運動設施設備採購案。

二、　進行中或因故暫緩事項

1. 114 年度基隆市立明德國中戶外運動操場及週邊設施整建工程，因連日豪雨影響，廠商於 11 月 7 日申請停工，預計連日天晴隨即復工。
2. 至善樓老舊廁所整修（一至三樓）工程案。
3. 115 年度活動中心室內粉刷工程。

三、　已完成工程及財務小額採購

1. 特教辦公室 OA 設備位移。
2. 飲水機設備汰舊維護（含特教廚房飲水機更換及相關修繕）。
3. 活動中心布幔安裝。
4. 游泳教學課程勞務採購評選會議完成。
5. 特教停車棚完工。
6. 害蟲防治及防鼠阻絕封洞工程。
7. 至善樓三樓廁所屋頂天花板修繕及防水塗佈工程。
8. 活動中心燈具更新（28 盞 150W LED 天井燈，加裝防眩光擴散板及防墜繩，並拆除既有燈具）。
9. 社區共讀站桌椅修繕。
10. 修復樺加沙颱風造成之託管東明路宿舍圍牆倒塌及明德山莊側門入口告示。
11. 校園水溝清理及除草作業，改善通學步道雨天積水問題。
12. 風雨操場籃板架兩側加裝鋼索與伸縮器，強化結構固定。
13. 至善樓地下室新增透明遮擋簾（一大二小）。
14. 辦理多區樹木修剪作業，並同步清運 7 台陳舊廢棄桌球桌。
15. 處理 114 年 11 月 27 日水汙事件，完成全校水塔清洗及濾心更換。
16. 至善樓二樓紗窗、紗門裝設完成。

17.正心樓 1 至 6 樓監視器安裝完成。

18.已完成勞務契約簽訂事項：

（1）正心樓與明德樓電梯保養。

（2）消防安全檢查。

（3）高壓電設備檢測。

（4）校園駐衛警服務。

（5）電子保全系統。

（6）影印機租賃。

（7）特教司機及臨時人員續聘。

19.辦理冷氣設備檢查保養與濾網清洗（111、112 年度採購設備，涵蓋大學樓、至善樓及明德樓教室與辦公室）。

20.修補校園後側門（七堵區東新街 6 巷）路面坑洞。

21.至善樓陳舊水管改道工程。

22.至善樓老舊電線移除及電源線重整。

23.辦理期末感恩餐會，誠摯感謝全體同仁一學期以來之辛勞付出。

貳、　午餐業務

一、　午餐團膳年度考核：本校已於 114 年 10 月 2 日順利完成午餐團膳年度考核訪視，感謝各班導師及相關行政同仁之配合與支持，使考核作業圓滿完成。

二、　本學期由榮彬(2、4、6 月)、士福 (3、5 月)兩家廠商每月輪流，餐費仍維持一學期收一次。

1. 依據公文基府教體參字第 1140242650 號，調查對象為弱勢學生、一般學生、教職員工等項目。補助標準為：

(一)弱勢學生：午餐費、基本費及燃料費由本府全額補助。

(二)一般學生：由本府每餐定額補助國中生 9 元，每餐支付 41 元。

2. 每週提供二果一飲(保久乳及果汁輪替)及每月一次豆漿與生鮮水產品。(本校就學學生每餐 50 元，差額 20 元由市府補助；弱勢生全額補助。

三、　午餐補助為專款支付團膳廠商餐費，如有停餐，剩餘補助款於學期末繳回市府。弱勢學生停餐補助款 70 元亦同，敬請見諒。

四、　每月菜單皆會放上「學校公告事項」，請搜尋網站「基隆市明德國中」https://mdjh.kl.edu.tw/，亦可從網站看到當日菜單。

藤原華｜編集者
@editor_hana

過了三十歲後，最有趣的事情，就是那些十幾二十歲時曾經放棄的事，竟然會像伏筆一樣被回收。

「明明那時候那麼努力，結果還是沒成功啊。」

那些只留下挫折感的失敗，到了三十幾歲卻會變成「欸！？原來那段經歷現在可以這樣發揮！」「天啊，原來那時候失敗也不完全是壞事！」這樣的轉折，真的超有趣。

人生常被比喻成拼圖，我覺得真的是這樣。當你現在試著把某塊拼圖放上去，
「好像不太對」
「早知道這塊拿起來也是白費工夫」
於是就把這塊「現在用不到」的拼圖先放到一旁，但未來一定會有一天，你會驚訝地發現「原來這塊就是這裡的關鍵啊！」，終於派上用場。

上午8:39 · 2025年8月28日 · **192.5萬** 次查看



輔導室業務報告

	輔導重點
七年級	協助國中生活適應及課業學習問題，並加強對自我的探索。
八年級	在於人際、課業、生活的平衡、穩定成長，並有職業試探課程及高職參訪。
九年級	在於了解多元進路及自我興趣能力，如何面對並紓解壓力，並有生涯輔導講座、生涯規劃的系列課程。

1. 學生入學後，每人有二本手冊：

 「**學習生涯檔案夾**」:做自我成長的紀錄，家長可以鼓勵孩子將國中三年的作品、學習情況、生活的點滴收集成冊，有助於孩子將來生涯發展的規劃及國中生活的紀念。

 「**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登錄學習的各項紀錄，以供生涯規劃的參考，**八、九年級將於四月份發回，請家長仔細審閱並給孩子鼓勵與建議，並請簽名**(手冊請學生家長P.25)簽名**後繳回。**

2. 本學期開辦小團體課程如下:
 (1)4/14-6/2，每週二午休，共8次(彈性)，主題：情緒小團體。
 (2) 4/16-6/4，每週四午休，共8次(彈性)，主題：人際小團體。
 (3) 4/15-6/3，每週三午休，共8次(彈性)，主題：壓力調適小團體。
 (4) 4/17-6/12，每週五午休，共8次(彈性)，主題：生涯規劃小團體。
 (5)電子爵士鼓小團體週三第五節、第六節(協商中)。
 (6)高關懷小團體、心理師入校團體課程：開課資訊將再發通知。

3. **生命體驗活動**：5/29生命之美才藝大會（週五第六七節，當日第六節與5/26第3節對調）。
4. 母親節卡片創作比賽：（一）收件日期：115/4/13起收件，115/4/17截止。（二）得獎作品展覽時間：114/4/30（四）～114/5/7（四）；七八年級每班至少繳交三件，九年級自由參加，請鼓勵學生參加。
5. 午餐補助:市府補助設籍基隆市學生每人每月200元午餐補助;教育處補助特殊身分學生(中、低收入、身心障礙、清寒學生）全額補助。請家長教育孩子**心懷感恩，珍惜資源**。
6. 月主題宣導：九月家庭教育、十月生命教育、十一月性別平等教育、十二月生涯發展教育定主題宣導，運用週會時間，由專輔老師進行宣導(採融合宣導場次辦理)。
7. 對孩子個別的需求提供認輔活動，以近距離一對一引導孩子。
8. 特教協助：二月申請、三月起配合基隆市特教期程，為校內疑似需要服務的學生做調查、篩選及鑑定有需要的家長可與導師進一步討論，秉持健康及適性成長、發展原則，協助孩子。。
9. 預計進行測驗如下：七年級：智力測驗、語句完成測驗、我喜歡做的事；八年級：情境式職涯興趣測驗、行為困擾調查表；九年級：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
10. 九年級技藝班請技藝班同學的家長關心、鼓勵孩子認真學習，3/17**技藝競賽**本校報名參賽學

生人數共 29 名，4/10(五)公告競賽成績，若能有好的成績表現，增加升學管道，有機會申請**公立高職**。

合作式：本學期九年級合作式技藝班合作學校為德育健康學院、基隆商工、二信高中，上課日期：2/24、3/3 複習考停課、3/10、3/17、3/24、3/31 段考停課、4/7(德育因放假停課 一次)、4/14、4/21 複習考停課、4/28、5/5、5/12、5/19，共 10 次。本學期共 21 名學生參加。

技專班：自 3/4(五)起上課到 6/4(四)，上課時間與合作學校職群: (週三)瑞工土木與建築職群、(週四) 二信設計職群。

11. 技優甄審報名與實用技能學程報名為 5/22，校內將 4/20 收報名表件，6/11 優甄審公告結果。
12. 115 學年度技專班辦理，八年級共有 15 位學生通過申請，將開乙班，即日起撰寫計畫送件核定，結果於 6 月公告。
13. 114 學年度合作式技藝教育申請，請八年級有興趣參加的學生，**即日起至 4/8(三)前將申請表送至輔導室**。
14. 九年級職業試探社團：社團期間為 3/13(五)起至 5/8(五)，星期五 7、8 節。
15. 實施榮譽護照：請各位老師善加運用榮譽護照獎勵孩子的良善行為及優秀表現。
16. 推動職業達人活動：**敬邀家長等職業達人分享職業甘苦談**。感謝踴躍分享的達人，協助本校學生瞭解個人發展與生涯規劃的關係，以試探職業性向、職業興趣、認識工作世界，進一步做適性生涯探索，使學生具有選擇適合自己學程的知能。
17. 本校設有教育儲蓄戶目前結餘 631,502 元，收支明細均列於本校網站公開徵信，歡迎有意願協助學童的家長來捐款幫助本校孩子就學。
18. 本學期課程及活動規劃重要活動表：

家長日及親職講座
3/13(五)pm6：30 舉辦全年級家長日暨九年級家長適性輔導講座。
月主題宣導
九月家庭教育、三、十月生命教育、五、十一月性別平等教育、六、十二月生涯發展教育等主題宣導
輔導專題講座
（一）03/6（第七節）普通班教師特教知能研習 （二）05/20（早自習）七年級家庭教育講座（陳姿潔老師） （三）05/12（第三節）八年級性平教育講座（柳樹春老師）

生涯輔導宣導講座及實作
1. 適性輔導與入學宣導家長場：115/3/13(五)武崙國中林安任老師主講。 2. 九年級適性入學宣導師生場:115/3/6(五)第七節，主講人:基隆商工圖書館鄭璁華主任，地點：活動中心。 3. 高中職五專入校宣導，擬於會考後另訂時間統一辦理。 4. 八年級職業試探：115/5/20(三)3~4 節，由各高職五專教師入班帶領學生體驗。 5. 本學期測驗：七年級：我喜歡做的事 八年級：行為困擾調查表 各項輔導及測驗資料，請導師閱畢後送回輔導室生規組統一保管。 6. 本學期生涯發展教育參訪活動如下，將與各年級導師分別討論細節： 七年級社區職場參訪：吉隆電視台 115/4/8(三)下午(第五節出發)。
06/06 生命之美才藝大會
05/29 生命之美才藝大會（週五第六七節，當日第六節與 5/26 第 3 節對調）計畫附件一 (1)報名：：七八年級 2/24-3/27，九年級 5/18-5/20 。 (2)審核期間： 5/18-5/22，屆時將通知參賽者，決賽訂於 5/29 六七節舉行。。
競賽活動
1.全市技藝競賽：3/17(二)舉行。引進資源加強培訓，明德輔導室全員+護理師培訓。 2.母親卡片比賽：收件時間 115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起至 115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截止。得獎作品展覽自 115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至 115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
職群及職場參訪活動
生涯發展教育參訪活動如下，將與各年級導師分別討論細節： (1)七年級社區職場參訪:114/4/9(三)，3 個班，*第八節請排給導師。* *(2)職校九年級宣導：預計邀請會考後集中*宣講。
生命教育體驗活動暨生涯探索
本學期辦理 2 場生命教育體驗活動，屆時請導師協助鼓勵學生參加。 (1) 05/19 混障綜藝團，身心障礙者的表演團體，有歡笑的默劇、有歌唱、有心靈分享，主持人是劉銘。 (2)05/29 生命之美才藝大會。



114學年度下學期908技藝教育專班上課日期表

上課次數	日期	瑞芳高工專班上課日期(週三) 土木與建築職群	上課次數	日期	二信高中技藝專班上課日期 (週四)設計職群
-	2月25日	開學週，專班留校	-	2月26日	開學週，專班留校
1	3月4日		1	3月5日	
2	3月11日		2	3月12日	
3	3月18日		3	3月19日	
4	3月25日		4	3月26日	
5	4月1日		5	4月2日	
6	4月8日		6	4月9日	
7	4月15日		7	4月16日	
8	4月22日		8	4月23日	
9	4月29日		9	4月30日	
-	5月6日	第二次段考，專班留校		5月7日	第二次段考，專班留校
10	5月13日		10	5月14日	
11	5月20日		11	5月21日	
12	5月27日		12	5月28日	
13	6月3日		13	6月4日	
	6月10日	畢業典禮			

◆3/3(二)、3/4(三)第三次模擬考
◆3/30(一)、3/31(二)第一次段考
◆4/21(二)、4/22(三)第四次模擬考
◆5/6(三)、5/7(四)第二次段考
◆6/10(三)畢業典禮

特教組

1. 本學期重要工作請見行事曆。
2. 期中轉介：依本校轉介辦法辦理，請導師觀察班上學生有無特殊狀況，並做相關記錄，需要鑑定服務者在 2/27（五）前向特教組提出申請。
3. 暫訂於 3/16（一）召開本學期期初特教推行委員會，若有變動，將通知相關委員與會。
4. 普通班特殊生之專業團隊課程(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和心理治療)配合教育 處審核及排定治療師時間，預計於 2/24 開始治療課程。
5. 特殊生升學管道—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已於上學期末與家長及學 生討論後進行志願試探，並將在報名區間與家長確認學生志願後完成報名；本校特殊 生報名適性輔導安置共 9 名，其餘 10 名同學參加免試入學。

基隆市明德國中特教組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1140210

時間	工作項目
2 月	開學準備 1.資源班/特教班課表安排　2.特教交通車路線安排 3.專業團隊治療時間安排　4.特教畢業生升學報名事宜 6.特教通報網資料維護　　7.第二學期行事曆及工作安排
	發特教班成績評量通知、教師助理員入班課表
	專業團隊服務開始
	2/23-3/3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紙本資料送件(含申請表及相關證明)
3 月	相關專業服務、輔具申請
	3/16（一）期初特推會
	身心障礙生期中轉介作業－鑑評教師施測與評估
4 月	4/11（六）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能力評估（集中式特教班）
	4/20（一）寄發能力評估成績通知單並提供網路查詢
5 月	5/9（六）分區安置作業（綜職科）唱名分發
	4/13-5/1 期中轉介鑑定安置會議
6 月	基隆市國小特殊需求學生期中鑑定安置會議，彙整安置本校新生名單(特教班、資源班)
	6/1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公告安置結果
	6/20-6/30 資源班、特教班期末總評量： 1.IEP 長短期目標評量完成　2.繳交輔導紀錄 3.完成成績評量　4.繳交學生行政資源服務一覽表 5.檢視及修正 IEP 學生能力現況分析　6.特教班暑假作業
	6/15 召開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暫訂） 審議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資源班/特教班 IEP 期末檢討會議
	召開特教領域檢討會議
	完成應屆畢業生網路資料填報、異動及紙本轉銜/轉銜單位晤談
	特教班和資源班新生報到，收取新生相關證件
	清點及歸還畢業生輔具（基隆市特教資源中心）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專業團隊服務申請、新生輔具申請
7 月	1. 通報網接收新生資料，追蹤並詢問各未完成上傳資料之學校 2. 彙整新生資料會同註冊組，召開普通班學生新生編班會前會議 3. 彙整並完成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附錄一）

基隆市明德國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曆

自民國 115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

週次	月份	日期							每月大事記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二							1			高壓電巡檢	
		2	3	4	5	6	7	8		全中運移訓中山		
1		9	10	11	12	13	14	15 春節		全中運移訓公西		
2		16 春節	17 春節	18 春節	19 春節	20 春節	21 春節	22 春節				
3	三	23	24	25	26	27	28	1	2/23 正式開學 2/24(二)(早自習-國、英；午休-數學)補考 2/25(三)(早自習-社會、自然；午休-藝能科)補考 2/27(五)補假(228補假)	2/23(一)開學典禮 07:50 2/24(二)第三節幹部訓練 2/25(三)午休-九年級畢冊拍頁排字預排 2/26(四)午休-正式排字	2/23 期初校務會議 校園綠美化 電梯巡檢保養	期初家推會、教師兒少保研習、生涯發展委員會 2/24(二)技藝班開始
4		2	3	4	5	6	7	8	3/03-3/04 九年級第三次複習考 3/03 社、數、國、寫作 3/04 自、英閱、英聽 3/03 上午中山英語村參訪(808) 3/06 晨讀開始(讀報教育)		3/2 主管會議 消防安全設備 校園安全檢查 高壓電巡檢	3/3(午)期初認輔會議 3/4(三)技專班瑞工 1 3/5(四)技專班二信 1 3/6(五)第七節 九年級適性入學宣導
5		9	10	11	12	13	14	15	第八節課輔、藍鵲班夜自習開始 3/13 晨讀	3/9(一)朝會(1) 整潔秩序開始評分 3/10(二)導報(1) 3/12-3/18 射擊青年盃 3/12-13 國語文暨藝術競賽 3/14 3/15 射擊體驗營	設備設施檢查及校園安全檢查	3/10(二)技藝班 2 3/11(三)專班瑞工 2 3/12(四)專班二信 2、午休第三次週輔會 3/13(五)九年級職業社團 1、家長日及家長適性入學宣導(1830-2100)
6		16	17	18	19	20	21	22	3/20 晨讀	3/20 社團(1) 3/21 射擊班甄試	3/16 行政會議 3/17 第三節七年級午餐教育講座 電梯巡檢保養	3/17(二)全市技藝競賽 3/18(三)專班瑞工 3 3/19(四)專班二信 3 3/20(五)九年級社團 2

7		23	24	25	26	27	28	29	3/27 晨讀	3/23(一)朝會(2) 3/24(二)第三四節全校教職員CPR+AED 宣導 3/27 社團(2)	3/24 第三節全校消防宣導	3/24(二)技藝班 4 3/25(三)專班瑞工 4 3/26(四)專班二信 4 3/27(五)九年級社團 3
8		30	31	1	2	3	4	5	3/30-3/31 第一次段考 4/3 補假 3/30-4/02 無第八節	4/1-4/2 隔宿露營	3/30 主管會議 高壓電巡檢 飲水機洗更換濾心及飲用水水質檢驗	4/1(三)專班瑞工 5 4/2(四)專班二信 5
9		6	7	8	9	10	11	12	4/6 補假 4/10 晨讀	4/7(二)導報(2) 4/9-4/14 全中運 4/10 社團(3)	電梯巡檢保養	4/7(二)技藝班 5(德育停課一次) 4/8(三)專班瑞工 6、下午七年級(一班)參訪吉隆電視台 4/9(四)專班二信 6、技藝競賽成績公告 4/10(五)九年級社團 4
10	四	13	14	15	16	17	18	19	4/17 晨讀	4/14(二)第三節七、八年全民健保暨正確用藥宣導 4/17 社團(4)	4/13 行政會議	4/13-4/17 母親節卡片收件 4/14 情緒小團體開課，每週二午休，共 8 次 4/14(二)技藝班 6、親職講座 1830-2030 情緒教育-認識數位時代孩子的情感表達(家庭教育中心講師)-暫訂 4/15(三)專班瑞工 7、壓力調適小團體開課，每週三午休，共 8 次 4/16(四)專班二信 7、人際小團體開課，每週四午休，共 8 次 4/17(五)九年級社團 5、生涯規劃小團體開課，每週五午休，共 8 次
11		20	21	22	23	24	25	26	4/24 晨讀	4/20(一)朝會(3) 4/24 社團(5)		4/21(班會)七年級家庭教育宣導 4/22(三)專班瑞工 8 4/23(四)專班二信 8、午休第四次週輔會 4/24(五)九年級社團 6

12		27	28	29	30	1	2	3		4/28 自治市長政見發會(全校參加)	校園綠美化	4/28(二)技藝班 7、親職講座 1830-2030 網路時代兒少危機談家長教養策略（吉靜如保護官） 4/29(三)專班瑞工 9 4/30(四)專班二信 9
13		4	5	6	7	8	9	10	5/06(三)-5/07(四)九年級第二次段考 5/08 晨讀	5/4(一)朝會(4) 5/5(二)導報(3) 自治市長選舉 5/8 社團(6)	5/4 主管會議	4/30-5/7 母親節卡片展示 5/5(二)技藝班 8 5/8(五)九年級社團 7(結束)
14	五	11	12	13	14	15	16	17	5/14(四)-5/16-5/17 國中教育會考 5/15(五)七八年級第二次段考		電梯巡檢保養 高壓電巡檢	5/12(班會)八年級性平宣導、技藝班 9 5/13(三)專班瑞工 10 5/14(四)專班二信 10 5/15(五)九年級榮譽護照截止
15		18	19	20	21	22	23	24	5/18 節 5-6 九年級藝能科期末考 5/18-5/22 九年級作文抽查(三篇) 5/22 晨讀	5/19(二)第三節全校預防少年犯罪(反詐騙、反毒、網路安全)宣導 5/22 社團(7)	5/18 行政會議	5/19(二)技藝班 10(結束) 5/20(三)專班瑞工 11、三四節全八年級職業試探課程 5/21(四)專班二信 11、九年級生涯檔案普查(午休) 5/22(五)技優甄審大安高工送件
16		25	26	27	28	29	30	31	5/25 九年級未達畢業標準補考 5/29 晨讀	5/25(一)朝會(5) 5/26 七年級合唱發表會(暫定)		5/27(三)專班瑞工 12 5/28(四)專班二信 12、全市技藝教育頒獎典禮與成果展 5/29(6-7 節)才藝大會
17		1	2	3	4	5	6	7	6/05 晨讀	6/2(二)導報 4 第三節-全校畢業典禮預演 6/3(三)第三四節-九年級籃球比賽 6/5 社團(8)	6/1 主管會議 飲水機洗更換濾心及飲用水水質檢驗 高壓電巡檢	6/2 情緒小團體結束 6/3(三)專班瑞工 13(結束)、壓力適應小團體結束 6/4(四)專班二信 13(結束)、人際小團體結束
18	六	8	9	10	11	12	13	14	6/12 晨讀	6/8(一)朝會(6) 6/9(二)第三節九年級畢業典禮預演/放學全校排椅子 6/10 畢業典禮 6/12 社團(10)	電梯巡檢保養	6/12 生涯規劃小團體結束、七八年級榮譽護照截止
19		15	16	17	18	19	20	21	6/16 七八年級藝能科期末考(班會) 6/19 端午節		校園綠美化 6/15 行政會議	

20		22	23	24	25	26	27	28	6/22-6/26 七八年級作文抽查 6/23 七八年級藝能科期末考	6/22 朝會(7)		6/23(午)期末認輔會議、七八年級生涯檔案普查(午休)
	七	29	30	1	2	3	4	5	6/29-6/30 第三次段考		6/30 期末校務會議 高壓電巡檢	期末家推會、教師兒少保研習、生涯發展委員會
		6	7	8	9	10	11	12			電梯巡檢保養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八	27	28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飲水機洗更換濾心及飲用水水質檢驗 高壓電巡檢	
		10	11	12	13	14	15	16			電梯巡檢保養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校園綠美化	

備註:依據「基隆市政府所屬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研習管理原則」第四點，
每月單週為市級研習(藍色網底標示)，
校本研習請安排於每月雙週進行。